2024年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预算

目录

1.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概况
2. 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

1.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预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8. 单位收支总表
9. 单位收入总表
10. 单位支出总表
11.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2.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13. 名词解释
14.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概况
15. 主要职能

(一)参与制定有关皮肤性病预防控制的规定、标准、规划等，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结核病、皮肤病、性病的诊治、访视（病人管理、追踪治疗）、康复指导、组织管理和疫情监测报告；

(三)负责市区内性病的检测治疗，配合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做好艾滋病的防治工作；

(四)负责对防治结核病、皮肤病、性病、精神疾病等相关机构技术人员的培训和业务指导；

(五)管理、发放结核病和精神疾病免费治疗药物；

(六)负责精神疾病的组织管理、筛查、建档、诊治、访视（病人管理，追踪治疗）、转诊、应急处置和康复指导；

(七)为市民提供精神疾病、心理障碍咨询服务；

(八)负责结核病、皮肤性病和精神疾病相关信息的收集核对和上报工作，对信息资料及时进行评价，提出建议；

(九)向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提供结核病、皮肤病、性病疫情和精神疾病治疗数据等资料；

(十)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我中心共设置8个部门，分别为：办公室、防治科、注射室、门诊部、医务科、检验科、收费处、药剂科。各部门工作人员均在相应岗位上严格执行部门职能。

第二部分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部门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70.01万元。其中，收入总计2170.01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2147.68万元、上年结转22.3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2170.01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8.46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1856.4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5.14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170.0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9.18万元，主要是:1.2024年单位在编人员社保基数有提高且有新入职人员，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住房保障支出经费的申请；2.原由卫健委申请拨付的结核病人门诊及住院治疗补助经费150万元现由本单位独立申请；3.设备（装备）购置与运行维护经费相对上年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238.46万元，占10.99%； 卫生健康支出1856.41万元，占85.55%； 住房保障支出75.14万元，占3.4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4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7.19万元，主要是2024年单位在编人员社保基数有提高且有新入职人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3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8.59万元，主要是2024年单位在编人员社保基数有提高且有新入职人员。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2024年预算数为4.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1万元。原因为：该预算为上年年末结转，而上年未把该预算分类为综合医院科目。

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2024年预算数为1681.3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60.79万元。原因是：1.独立申请结核病患者门诊及住院治疗补助经费（往年由卫健委申请后再下拨）；2.设备（装备）购置与运行维护经费相对上年有所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18.22万元，为上年年末结转余额。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40.1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3.81万元。原因是2024年单位在编人员社保基数有提高且有新入职人员。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12.61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8.92万元。原因是2024年单位在编人员社保基数有提高且有新入职人员。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75.1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91万元。原因是2024年单位在编人员社保基数有提高且有新入职人员。

三、关于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1243.6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185.2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58.4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91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三亚外事办安排的2024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无变化。公务车保有量2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61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6批次，每批次4-5人）。

（二）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我单位无此经费申请）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根据三亚外事办安排的2024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本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本中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

六、关于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2710.01万元。

七、关于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2170.0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2.32万元，占1.03%；经费拨款收入2147.68万元，占98.97%。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9.18万元，主要是：1.2024年单位在编人员社保基数有提高且有新入职人员，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住房保障支出经费的申请；2.原由卫健委申请拨付的结核病人门诊及住院治疗补助经费150万元现由本单位独立申请；3.设备（装备）购置与运行维护经费相对上年有所增加。

八、关于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2170.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43.68万元，占57.31%；项目支出926.32万元，占42.69%。比上年预算数增加249.18万元，主要是：1.2024年单位在编人员社保基数有提高且有新入职人员，增加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及住房保障支出经费的申请；2.原由卫健委申请拨付的结核病人门诊及住院治疗补助经费150万元现由本单位独立申请；3.设备（装备）购置与运行维护经费相对上年有所增加。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中心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中心2024年无政府采购项目。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共有车辆2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三亚市皮肤性病与精神卫生防治中心1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2147.68万元。

其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

1. 疾病监测防治项目，预算安排804万元，主要用于对结核病、皮肤性病、重大精神病等疾病患者提供所需的治疗和补助，保障基本民生医疗服务。
2. 设备（装备）购置与运行维护项目，预算安排100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和更新专用医疗设备，完成日常医疗诊断，提升医疗设施技术，提高部门工作效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等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